

## 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 公 告

(2021)苏1282破4号

2021年2月8日，本院根据靖江华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申请裁定受理靖江龙威粮油工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查明，截至2021年6月29日，靖江龙威粮油工业有限公司负债总额经审计达11199779013.91元，资产总额经评估为247195420元，其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本院认为，靖江龙威粮油工业有限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符合破产条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本院于2022年4月26日裁定宣告靖江龙威粮油工业有限公司破产。

特此公告。

